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广安爱众枣园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子公司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众新能源")联合广安金枣置业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广安爱众枣园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暂定,以工商登记核名为准)。其中爱众新能源以货币的方式认缴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占出资比例的 50%。会议授权爱众新能源经营层具体办理新公司成立相关事宜。

详见同日公告《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临2018-008)》。

表决结果:同意11票,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5日